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李庆予先生、独立董事耿明斋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涂兴子先生、独立董事王立杰先生出席并表决。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陈建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英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路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平煤天安	
股票代码	6016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黄爱军	谷昱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电话	0375-2749515	0375-2749515
传真	0375-2726426	0375-2726426
电子信箱	hajpmta@pmjt.com.cn	gypmta@pmjt.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385,318,088.03	11,047,144,804.66	2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449,886,128.64	6,106,470,475.64	5.62
每股净资产(元)	6.00	5.68	5.6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832,290,016.91	892,744,479.92	105.24
利润总额	1,229,278,882.85	886,170,836.41	38.72
净利润	889,195,114.54	593,734,460.38	49.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1,453,465.08	598,138,801.53	12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3	0.55	49.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25	0.56	124.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83	0.55	49.76
净资产收益率(%)	13.79	10.74	增加 3.05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504,087.40	1,309,355,068.30	147.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	1.22	147.03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52,258,350.54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0
合计	-452,258,350.54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5,52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12	613,900,000		613,900,000	质押 153,200,000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	30,000,000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2.11	22,626,840		22,626,84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20,210,355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1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14,249,85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4,066,21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13,700,000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1,237,434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0,630,63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355	人民币普通股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49,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66,2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1,237,43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30,6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724,0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575,11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控股股东平煤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煤炭采选	7,486,710,382.81	5,073,414,570.80	32.23	51.29	33.36	增加 9.1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筛混煤	3,140,609,464.17	2,512,225,436.06	20.01	26.76	31.34	减少 2.79 个百分点
冶炼精煤	3,709,284,680.18	1,968,734,255.64	46.92	100.69	48.50	增加 18.65 个百分点
其他选煤	236,035,106.91	208,444,662.23	11.69	-10.55	-11.59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材料销售	388,693,280.36	384,010,216.87	1.20	9.50	16.36	减少 5.83 个百分点
产品代销收入	12,087,851.19			215.6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45,660.52 万元。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1,699,863,385.55	296.08
中南地区	5,786,846,997.26	28.04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收购平煤集团十三矿、朝川矿公司、香山矿公司等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1,104,422,400	否	1,162,488,762			是	
支付收购平煤集团 "三矿一厂" 自有资金支付后的剩余对价	310,779,366	否	310,779,366			是	
对平宝公司增资,建设首山一矿项目	120,000,000	否	120,000,000			是	
八矿二号井改造项目	199,820,000	否	31,869,053			否	
综采综掘机械化技术改造项目	256,192,900	否	256,192,900			是	
八矿选煤厂技改项目	199,634,600	否	95,911,687			否	
50万吨甲醇项目	700,000,000	否	15,870,879			否	
合计	2,890,849,266	/	1,993,112,647			/	/

5.6.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008 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4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附后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319,514,984.50	2,896,215,987.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05,393,648.00	837,652,333.67
应收账款	(五)、3	25,486,976.84	42,503,838.20
预付款项	(五)、5	267,345,658.48	126,274,103.5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86,861,959.69	87,888,798.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350,656,699.62	277,389,835.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55,259,927.13	4,267,924,896.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5,353,618.63	6,086,353.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4,028,123,556.07	4,293,430,473.85
在建工程	(五)、10	2,152,599,525.74	1,823,359,284.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五)、11	9,994,117.36	10,060,637.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617,351,884.09	629,658,239.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6,635,459.01	16,624,92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0,058,160.90	6,779,219,907.86
资产总计		13,385,318,088.03	11,047,144,804.6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1,228,312,034.36	1,586,191,420.72
预收款项	(五)、16	1,070,047,056.66	652,677,773.1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343,858,796.77	197,537,251.06
应交税费	(五)、18	268,966,599.62	137,543,598.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9	1,441,905,330.18	570,810,506.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83,000,000.00	8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36,089,817.59	3,227,760,55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1	1,416,000,000.00	1,05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2	795,737,563.91	379,367,039.63
专项应付款	(五)、23	46,710,000.00	36,8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4		296,58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8,447,563.91	1,474,513,628.05
负债合计		6,694,537,381.50	4,702,274,17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5	1,074,722,340.00	1,074,722,340.00
资本公积	(五)、26	3,273,020,756.06	3,272,841,268.8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五)、27	622,866,778.39	622,866,778.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8	1,479,276,254.19	1,136,040,088.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9,886,128.64	6,106,470,475.64
少数股东权益		240,894,577.89	238,400,15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0,780,706.53	6,344,870,626.25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13,385,318,088.03	11,047,144,804.66

法定代表人: 陈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路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40,623,450.69	2,849,102,32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5,393,648.00	837,652,333.67
应收账款	(六)、1	25,486,976.84	42,503,838.20
预付款项		252,307,359.72	119,792,887.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2	85,394,690.37	136,343,655.98
存货		329,144,079.67	273,517,588.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38,350,205.29	4,258,912,626.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3	404,296,018.63	405,028,753.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68,697,084.11	4,128,883,662.87
在建工程		1,176,474,867.40	1,027,099,750.4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9,994,117.36	10,060,637.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7,329,909.19	629,634,799.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24,920.07	16,624,92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3,416,916.76	6,217,332,523.40
资产总计		12,531,767,122.05	10,476,245,149.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0,928,943.85	1,428,616,524.46
预收款项		1,068,483,611.89	651,114,328.33
应付职工薪酬		339,901,676.24	194,278,844.54
应交税费		267,215,376.11	134,315,732.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27,334,643.85	563,020,79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00,000.00	8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36,864,251.94	3,054,346,229.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4,000,000.00	90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80,781,246.68	374,160,722.40
专项应付款		46,710,000.00	36,8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58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1,491,246.68	1,315,307,310.82
负债合计		6,088,355,498.62	4,369,653,53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4,722,340.00	1,074,722,340.00
资本公积		3,272,841,268.88	3,272,841,268.8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22,866,778.39	622,866,778.39
未分配利润		1,472,981,236.16	1,136,161,22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43,411,623.43	6,106,591,609.48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31,767,122.05	10,476,245,149.45

法定代表人: 陈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路伟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29	7,892,343,943.94	5,050,939,451.4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9	7,892,343,943.94	5,050,939,451.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60,053,927.03	4,158,865,387.05
其中:营业成本		5,474,601,104.50	3,903,715,573.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110,489,079.62	80,488,902.72
销售费用		59,214,929.66	49,236,341.34
管理费用		404,492,750.99	116,275,734.67
财务费用		9,961,940.69	3,547,367.71
资产减值损失	(五)、31	1,294,121.57	5,601,467.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415.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2,290,016.91	892,744,479.9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289,900.83	383,426.9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603,301,034.89	6,957,07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278,882.85	886,170,836.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337,589,341.03	292,436,376.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689,541.82	593,734,46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9,195,114.54	593,734,460.38
少数股东损益		2,494,427.2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35	0.83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35	0.83	0.55

法定代表人: 陈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路伟

(下转 C79 版)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天安　　编号:2008-01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16 日在平顶山市平安大厦 VIP1 召开,会议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陈建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际出席董事 13 人。李庆予董事因公务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涂兴子董事代为出席表决;耿明斋独立董事因公务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王立杰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表决。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梁铁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梁铁山先生简历如下:

梁铁山,男,汉族,1957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平煤集团公司汽车处处长、平煤集团公司物资供应总公司经理、平煤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平煤集团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平煤天安公司董事。

二、审议《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关于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的议案》

为从根本上改善煤矿职工及家属的居住条件,促进和谐中原建设。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发了《关于加快推进省属国有重点煤炭企业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豫政〔2007〕15 号),文件明确要求,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以建设和谐中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为目的,以个人、企业出资为主,政府给予适当补助并提供一定的政策支持,并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棚户区改造为新型社区,从根本上提高广大煤矿职工的居住水平。

为落实省政府关于推进省属国有重点煤炭企业棚户区改造工作的要求,公司对原列入棚改位置范围的职工住房进行了拆除。按照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独立工矿区和林区职工住房整体搬迁有关财务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办企〔2008〕33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独立工矿区和林区职工住房整体搬迁有关财务问题的通知》(财企〔2008〕33 号)有关规定,已经由职工购买的住房以及职工合法自建的住房,企业予以回购。经评估,河南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亚评专字〔2008〕1 号出具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棚户区职工住房专项评估报告书》,确认本公司拆除棚户区职工住房的历史购建成本为 74,227.25 万元,建筑面积 126.87 万平方米,在 2007 年 10 月 31 日的折余价值为 59,773.00 万元;以亚评专字〔2008〕2 号出具了《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棚户区职工住房专项评估报告书》,确认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拆除棚户区职工住房的历史购建成本为 343.11 万元,建筑面积 0.54 万平方米,在 2007 年 10 月 31 日的折余价值为 278.83 万元。合计评估折余价值为 60,051.83 万元。按照河南省财政厅豫财办企〔2008〕33 号文和财政部财企〔2008〕33 号文的有关规定,公司以河南亚太资产评估公司专项评估书确认价值为依据,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 60,051.83 万元。今后,棚户区建房资金由购房者承担,公司不再承担该项费用。

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

原《综合服务协议》第二条增加一款"8,信息化服务:平煤集团为平煤天安提供计算机网络服务和应用信息系统服务,平煤集团应保证按照平煤天安的需求按时保质地完成服务工作。"

原《综合服务协议》第十七条"附件 综合服务协议收费依据一览表"。在该附件表格的末尾行增加一行内容:"序号:8;服务项目:信息化服务;定价依据:1、计算机网络收费参阅行业标准和同类企业标准,2、应用信息系统采用成本加成法;费用标准:1、计算机网络收费低于行业标准和同类企业标准,2、应用信息系统收费成本加合理利润(利润率不超过 10%)。"

公司独立董事王立杰先生、陈继祥先生、景国勋先生、耿明斋先生、董超先生对该议案审阅后认为:本次增加的综合服务协议条款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协议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建生先生、梁铁山先生、张付有先生、万善福先生、于励民先生、刘银志先生、卫修君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加信息化条款后的《综合服务协议》。

五、审议《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

根据综合服务协议的有关条款, 洗煤加工费用以实际成本加成 10%的计取办法,2008 年应向亿丰选煤厂支付的洗煤加工费为 36.55 元/吨(不含税),交易量按实际生产量确定,2008 年洗选加工量约为 160 万吨。今后年度的洗选加工费用均按实际成本加成 10%的利润率执行,随着实际成本的变化逐年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王立杰先生、陈继祥先生、景国勋先生、耿明斋先生、董超先生对该议案审阅后认为:对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调整是必要的,符合市场的客观情况。该关联交易是依法进行的,定价方法、结算方式公允、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且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建生先生、梁铁山先生、张付有先生、万善福先生、于励民先生、刘银志先生、卫修君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

公司下属五矿、六矿、八矿、十矿、十一矿、十二矿、七星洗煤厂等单位接入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中供热管网,并支付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热配套费 19,224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王立杰先生、陈继祥先生、景国勋先生、耿明斋先生、董超先生对该议案审阅后认为: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避免了因关停锅炉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运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关联交易内容客观真实,定价方法、结算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建生先生、梁铁山先生、张付有先生、万善福先生、于励民先生、刘银志先生、卫修君先生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拟定于 2008 年 9 月 6 日在平顶山平安大厦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以上第三、五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天安　　编号:2008-01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16 日在平顶山市平安大厦 VIP1 召开,会议由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徐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9 人,实际表决监事 9 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8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五)监事会认为,2008 年上半年,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法、违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审议《关于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

以上第二、四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天安　　编号:2008-01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在《综合服务协议》中增加信息化服务条款

●公司调整支付给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亿丰选煤厂的洗选加工费用,调整后的洗煤加工费为 36.55 元/吨(不含税)

●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接入平顶山煤业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集中供热管网, 并支付供热配套费 19,224 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上述关联交易。5 名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在《综合服务协议》中增加信息化服务条款

为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和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委托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集团")为本公司的企业信息化提供全方位服务。信息化服务主要包括计算机网络服务和煤炭采掘业信息化示范工程涉及的应用信息系统服务;网络服务范围包括覆盖公司所属 20 个厂、矿及职能部门的高速企业网络(传输带宽为 2.5G 的弹性分组环形网络),连接互联网的网络出口(多运营商总带宽 3G 以上),网络安全系统(内外网防火墙、入侵检测与防御、网络防病毒、双因素认证、网络管理、网络安全审计)等。应用系统服务覆盖生产安全、经营管理、协同办公等业务领域,包括生产调度管理、生产技术管理、作业规程管理、设备管理、矿级生产安全成本管理、集中财务管理、集中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运销管理、物资管理、办公自动化、视频会议、综合信息等应用子系统。服务内容包括提供应用系统的软件以及支撑软件运行的计算、存储、备份等设备及运行环境,并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与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为规范该关联交易行为,经与控股股东平煤集团协商,拟在《综合服务协议》增加有关信息化服务条款。(注:由于历史渊源的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仍有赖于平煤集团提供一定的服务,属于公司日常持续性业务需要而发生的,因此公司与平煤集团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统一规范上述关联交易行为,截止目前,《综合服务协议》规范的服务内容包括: 生产供水、供电、铁路运输、造林、地质勘探、设备维修、洗选加工、信息化服务等。)

(二)调整支付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

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设计入洗能力为 340 万吨/年,为天安一矿配套的洗选加工系统。近年来的运转情况良好,经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后的洗混煤产品,为公司的高端产品,创立了"平优 1 号"的品牌,在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根据《综合服务协议》有关洗煤加工条款以及公司 2007-007 号关联交易公告内容,2007 年洗煤加工费按照 28.64 元/吨的标准确定,2008 年以来,由于洗煤的各种主辅材料价格及人工工资的大幅上涨,造成洗煤加工成本大幅度上升。经与控股股东平煤集团协商,拟调整原煤洗选成本,并按调整后的洗煤加工成本确定洗选加工费用。

(三)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供热管网的接入改造

根据平顶山市环保局印发的《关于对天然气、煤气、集中供热管网到达区域内燃煤锅炉进行关停的通知》(平环[2008]67 号)文件规定,要求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五矿、六矿、十矿、十一矿、七星洗煤厂等单位的所有燃煤锅炉一律于 2008 年 8 月 30 日前关停并拆除。由于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具备费用最低、距所需单位最近、能及时接通管网和具有专业煤矿供热经验等优势,为保证公司的生产和办公用热,在坚持及时、经济、可行的原则下,公司选择平煤集团为热力供应单位,并于 2008 年 8 月 16 日在河南省平顶山市与平煤集团签订了《供热管网接入改造建设合同》,委托平煤集团负责整个供热管网的设计、建设施工和管网对接;并在锅炉关停、拆除前完成全部工程任务,同时公司支付平煤集团相应的供热管网配套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建生、梁铁山、张付有、万善福、于励民、刘银志、卫修君已回避表决,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上述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建生

注册资本:691,769 万元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剩余矿井)、化工产品、发供电、铁路运输、机械制造及修理、房产物业管理、建筑安装、工矿及火工产品、供水及建材等。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平煤集团持有本公司 59.2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定价政策与交易金额

(一)在《综合服务协议》中增加信息化服务条款

1、定价政策

信息化服务定价采用成本加成法,并参考行业标准和同类企业标准。经过双方协商,对"煤炭采掘业信息化示范工程"的资产运营、运维成本进行了详细测算,制定出计算机网络和各应用子系统的收费标准,并按统一标准量化到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所有单位,作为对各单位收费的标准。

1)网络服务收费

网络服务收费查询了信息产业部批准的电信运营商的收费标准(包括光缆租用、电路租用、网络接入、虚拟网络、主机托管、机房空间租赁等),参考了其它类似企业的收费办法。定价依据实际建设和运营成本,主要有相关的工程及设备的折旧、续保和运行维护费用、网络安全管理以及上级管理部门数据专线、互联网接入费用等。整体取费不超过电信业收费标准和其他企业的标准。

2)应用系统收费

主要依据相关的设备、工程的折旧、软件资产摊销、软、硬件系统的运行维护费用等。包括集中财务管理系统、集中资金管理系统、生产技术管理系统、作业规程管理系统、视频会议系统、运销管理系统、信息化示范矿系统等外购软件;生产调度管理系统、设备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物资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综合信息系统等由平煤集团的技术队伍自主开发的应用系统。由平煤集团开发的应用系统需求符合实际,成本低于外购的同类型信息系统,且需求变动及服务响应更为及时。

2、交易金额及结算方式

信息化服务自 2008 年起开始运营, 平煤集团对本公司所属各单位的收费金额为 2,299.029 万元,其中:网络服务为 739.82 万元,应用系统服务 1,559.209 万元。据此,2008 年平煤集团为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化服务总标的为 2,299.029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收费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营起,按月向平煤集团支付。

3、《综合服务协议》增加内容

原《综合服务协议》第二条增加一款"8,信息化服务:平煤集团为平煤天安提供计算机网络服务和应用信息系统服务,平煤集团应保证按照平煤天安的需求按时保质地完成服务工作。"

原《综合服务协议》第十七条"附件 综合服务协议收费依据一览表"。在该附件表格的末尾行增加一行内容:"序号:8;服务项目:信息化服务;定价依据:1、计算机网络收费参阅行业标准和同类企业标准,2、应用信息系统采用成本加成法;费用标准:1、计算机网络收费低于行业标准和同类企业标准,2、应用信息系统收费成本加合理利润(利润率不超过 10%)。"

(二)调整支付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

由于原材料及人工工资的上涨, 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 2008 年上半年的实际加工成本为 33.23 元/吨。经公司与平煤集团协商,根据综合服务协议的有关条款,洗煤加工费以实际成本加成 10%的计取办法,应向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支付的洗煤加工费标准调整为 36.55 元/吨(不含税), 2008 年洗选加工量约为 160 万吨。按照《综合服务协议》的结算办法,公司于当月最后一天向平煤集团支付洗选加工费。

今后年度的洗选加工费用均按实际成本加成 10%的利润率执行,随着实际成本的变化逐年调整。本项关联交易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供热管网的接入改造

1、定价政策

参照有关城市及平顶山市的现行价格,经过认真测算和专题会议的充分研究,经平顶山市物价局同意,确定按 45 元/平方米的标准支付平煤集团集中供热工程热网配套费。

2、交易金额及结算方式

根据定价标准,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应向甲方支付热网配套费 19,224 万元,其中:五矿 2,565 万元、六矿 3,780 万元、八矿 3,870 万元、十矿 2,970 万元、十一矿 2,214 万元、十二矿 1,440 万元、七星洗煤厂 2,385 万元。

上述配套费由公司在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支付给平煤集团。

截止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就同一交易标的关联交易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四、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行为属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正常交易行为,遵循了国家政策和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并且有利于于公司专注主业生产,提高管理效率,有益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协议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关于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的议案》的相关资料,经本人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后,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本次增加的综合服务协议条款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协议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对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调整是必要的,符合市场的客观情况。该关联交易是依法进行的,定价方法、结算方式公允、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且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公司下属五矿等单位接入平煤集团集中供热管网,避免了因关停锅炉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运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关联交易内容客观真实,定价方法、结算方式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一)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三)《综合服务协议》

(四)《供热管网接入改造建设合同》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天安　　编号:2008-014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08 年 9 月 6 日(星期六)下午 3:30

● 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 2 号 平安大厦

● 会议方式 现场召开

根据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 年 9 月 6 日(星期六)

下午 3:30 开始 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 2 号 平安大厦

三、会议方式:现场召开

四、参加人员:

1、截止 2008 年 8 月 29 日(周五)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见证律师。

五、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支付回购棚户区职工住房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平煤集团亿丰选煤厂洗选加工费用的议案

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8 年 9 月 2 日

上午 9 点~12 点　下午 2:30 点~6 点。

2、登记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经调大厦五楼)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67000

3、登记事项: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身份证的复印件、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附后)。

异地股东可在 9 月 2 日下午 6 点前将上述证件的复印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证券部登记。

4、出席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七、与会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八、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黄爱军、谷昱

联系电话:(0375)2749515　传真:(0375)2726426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8 月 18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部分授权,请具体注明)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盖章)
年　月　日